中共合水县委办公室

关于报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县财政局：

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提高财政管理效率和提高公共服务水平。根据依据《中共甘肃省委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甘发〔2018〕32号）、《中央庆阳市委办公室 庆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庆办发〔2019〕52号）、《中央合水县委办公室 合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合办发〔2020〕16号）及《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甘肃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等6个管理办法和工作规程的通知》（甘财绩〔2020〕5号）等文件精神并结合实际情况，现对2023年财政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3合水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通过的《合水县2023年财政收支预算》，批复我单位县级专项资金共二项，涉及金额11万元，实际支付11万元。

二、评价工作开展及项目情况

根据合水县财政局关于印发《合水县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等六个管理办法和工作规程的通知等文件，对县2023年县级财政支出项目实施绩效评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本项目特点，按共性指标10分（具体为成本指标3分，产出指标3分，效益指标3分，服务群众满意度指标1分）。

项目绩效自评及评价结果：

1.2023年机要网络运行维护费

项目完成绩效自评，满分为10分，自评实际得分为10分。（详见评分表）

2.2023年督查考核经费

项目完成绩效自评，满分为10分，自评实际得分为10分。（详见评分表）

自评结果：总体上看，经费项目目标明确、决策依据充分，资金由县财政局国库集中支付至各单位，未发现虚报项目套取财政资金和不符合申报条件情况，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专项资金的情况。

三、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

提升我县综合机要保密服务水平，推动我县机要保密工作要求，全力推动机要网络通信建设，完善统一功能，加强网络环境建设的积极性、主动性，充分发挥机要保密政策引导、促进机要工作的作用。

2.项目管理

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3.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1.2023年机要网络运行维护费。项目应拨付资金10万元，实际拨付金额10万元；

2.2023年督查考核经费。项目应拨付资金1万元，实际拨付金额1万元；

所有支付依据合规合法。

四、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县级专项资金，极大地推动我县机要保密工作要求，全力推机要保密工作建设，完善统一电子政务平台功能，加强网络环境建设，推广电子政务平台应用范围，实现省、市、县、乡、村五级联动工作。推动了我县机要保密工作的综合实力，为加快建设数字政府，贡献更多的力量。